

证券代码：836077

证券简称：吉林碳谷

公告编号：2023-015

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2月10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2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海鸥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-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已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通知全体与会董事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董事张广禄、程岩、朱波因在异地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公司《信息披露制度》。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登载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信息披露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吉林碳谷碳纤维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10 日